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DISON

— G R O U P —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7)

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年報(「年報」)，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收購Diginex HPC全部已發行股本51%(「Diginex收購事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年報提供之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提供進一步資料，內容有關Diginex收購事項、收購HPC Nordic，以及與加密貨幣開採業務有關之商譽與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值」)。

收購DIGINEX HPC及HPC NORDIC

透過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Diginex收購協議日期」)之買賣協議，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Diginex完成日期」)完成Diginex收購事項。於Diginex完成日期前，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之無條件股份轉讓協議(「Nordic收購協議」)，Andrew Spence先生(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作為賣方)已同意出售，而Diginex HPC(作為買方)已同意收購500股HPC Nordic股份(即HPC Nordic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750,000美元(「Nordic收購事項」)。

HPC Nordic為一家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在瑞典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二零一八年一月起透過其位於瑞典的數據中心，主要從事加密貨幣開採業務。1,750,000美元的代價乃考慮到市賬率1.41倍（其低於其他可資比較公司）而釐定。

誠如通函所披露，Diginex HPC已計劃在其位於瑞典的數據中心部署5,000個裝置。於訂立Nordic收購協議時，HPC Nordic於瑞典之加密貨幣開採已營運五個月，此與Diginex HPC之加密貨幣開採一致且兩者確實相同。於關鍵時刻，HPC Nordic擁有460個裝置，因此Nordic收購事項乃Diginex HPC有關將予部署之裝置數量之擴張計劃之一環。鑑於營運歷史較短、裝置數量較少（佔Diginex HPC裝置總數不到10%），且應付Nordic收購事項之代價（低於應付Diginex收購事項之總代價之3%）均無關重要，董事認為，除了裝置數量增加外，Nordic收購事項並無導致Diginex HPC所實行之業務模式及加密貨幣開採業務出現變動。鑑於通函已提供全面資料以使股東能夠作出知情決定，故董事認為，於通函內載入關於Nordic收購事項之額外披露資料（其對Diginex收購事項之影響並非重大）屬重疊且並非特別有幫助。

Nordic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完成（「**Nordic完成日期**」）。Diginex HPC及HPC Nordic（統稱「**現金產生單位**」）兩者均主要從事於加密貨幣開採。Diginex HPC亦從事向客戶提供高性能計算服務。

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下跌

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一直波動，由Diginex收購協議日期約631美元減少至於Diginex完成日期約432美元、於Nordic完成日期約284美元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1美元。

鑑於Diginex HPC於中國之經營選址（「**中國選址**」）的經營成本高企，收益減少已導致Diginex HPC由二零一八年九月以來於其中國選址蒙受經營虧損。為了盡量減少Diginex HPC的損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Diginex HPC的董事決定暫停於中國選址的營運。

此外，由於購買新裝置的成本增加，加上以太坊的市場價格及收益下降，故採購額外的裝置或置換裝置的時間表延遲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待有關裝置已完全折舊。

對Diginex HPC財務業績的影響

由於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下跌，加密貨幣開採業務產生的收入已大幅減少，導致(i)預測收益下降；(ii)按美元／MHS／日計算的區塊獎勵的價值下降；(iii)由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暫停中國選址的營運；(iv)於二零一八年實際購買的裝置數量減少；及(v)採購額外的裝置及置換裝置的時間表延遲至二零二零年。

於關鍵時間及接近完成Diginex收購事項時，Diginex HPC當時正在與一名潛在客戶進行磋商，內容有關由Diginex HPC向該名潛在客戶提供高性能計算服務。Diginex HPC與該名潛在客戶其後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日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高性能計算服務。於磋商期間，Diginex HPC預期其將出租大約20,000個圖形處理器，且應能夠獲得固定費用收入，並鑑於屆時以太坊的市場價格，該收入將高於加密貨幣開採的裝置產生的收入。倘諒解備忘錄得以落實，則固定的服務收入能夠盡量減低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至Diginex完成日期的期間以太坊的市價下跌造成的影響。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第32段，於Diginex完成日期，基於代價約426,080,000港元及Diginex HPC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約為4,380,000港元，本公司已確認Diginex收購事項的商譽為423,840,000港元（不包括非控股權益約2,140,000港元）。經考慮Diginex HPC向該名潛在客戶提供高性能計算服務，將能夠產生固定費用服務收入作為回報，故於Diginex完成日期，並無就商譽與廠房及設備作出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鑑於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仍在進行有關提供高性能計算服務之磋商，預期將於諒解備忘錄落實時收取固定費用服務收入，其可抵銷以太坊開採及買賣之收益減少之影響，故Diginex HPC之商譽以及廠房及設備並無出現減值。

諒解備忘錄並無落實，且Diginex HPC並無向該名潛在客戶提供高性能計算服務。由Diginex完成日期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儘管Diginex HPC與另外兩名潛在客戶就提供高性能計算服務進行磋商，惟Diginex HPC僅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獲得一份高性能計算服務合約，以租賃13,040個圖形處理器及收取固定費用收入約408,852美元。因此，高性能計算服務的業務發展步伐受到延遲，且固定費用收入無法完全抵銷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下跌導致減值的影響。

對HPC Nordic財務業績的影響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第32段，於Nordic完成日期，基於代價約13,740,000港元及HPC Nordic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約為6,890,000港元，本公司已確認Nordic收購事項的商譽為6,850,000港元。

由於HPC Nordic主要從事加密貨幣開採，其業務前景乃受到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下跌的影響。於Nordic完成日期，鑑於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下跌，董事認為商譽之減值乃屬必要，其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的中期報告中反映。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減值

為了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第9段，已獲得有關於報告期末（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現金產生單位的獨立估值（「三月估值」），以確定其公平值以及是否必須進行任何減值。

鑑於由Diginex完成日期及Nordic完成日期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太坊的市場價格下跌，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以太坊開採及買賣所產生的收益受到影響且低於預期，導致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大幅下跌。

根據三月估值，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本公司已分別確認商譽以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約173,300,000港元及約120,100,000港元。

關於年報的澄清

董事會謹此澄清，年報第204頁附註37(ii)項下段落之首項陳述應按下文之修改閱讀（修改部分已妥為加注劃線，以便參考）：「於Diginex收購事項完成及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前，於2018年5月25日，Diginex HPC與本集團獨立第三方Andrew Spence先生訂立收購協議，內容有關收購HPC Nordic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0%，代價總額為1,750,000美元（相當於約13,736,000港元），以現金支付。」

上文所載的額外資料對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並無影響，且年報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丁鵬雲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丁鵬雲先生、朱欽先生、周冰融先生及郭群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葉祖賢先生太平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范偉女士、朱健宏先生及劉翁靜晶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adison-group.com.hk>登載。